江苏蔚蓝锂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蔚蓝锂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 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参会人员。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。应出席董 事6名,实际出席董事6名,其中独立董事潘东燕先生、何伟先生以通讯方式表 决。会议由董事长 CHEN KAI 先生主持,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- 一、以6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; 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 2025年4月22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及巨 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- 二、以6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 其附件的议案》;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 文件、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同时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将 不再设置监事会,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;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亦相应修订。

公司章程(草案)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《董 事会议事规则》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以6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 2025-029 号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蔚蓝锂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